

兩岸語文的橋樑：我讀《台灣語文政策概述》

A Review of *Taiwan Yuwen Zhengce Gaishu*

姚榮松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台灣語文學系兼任教授

yaorongsong@gmail.com

作者：許長安

書名：台灣語文政策概述

出版者：商務印書館

出版時間：2011 年

ISBN：978-7-100-07475-9

一、邂逅

語言政策是一個新興的社會語言學論題，以色列語言學者斯波斯基(Bernard Sposky)《語言政策》(2011：48)一書中指出，語言政策理論的特點之一是語言實踐、語言信仰(或語言意識型態)與顯性的語言政策(或語言規劃)的三位一體性。這個特點彰顯了語言政策的論述應包括語言實踐與語言的族群意識及語言社會生活的規劃三個方面，黃宜範教授(2004)的《語言、社會與族群意識——台灣語言社會學的研究》，乃是本地語言學家身歷其境所做的台灣語言社會學宏觀研究的經典之作，曾獲得 1993 年行政院新聞局重要專門學術著作獎、1995 年巫永福文化評論獎。該書主要內容是探討台灣各族語言使用、語言遷就等現象，了解台灣各族群活力的強弱，族群意識的異同。這些問題的理解，有助於澄清語言與權力的辯證關係，制定合乎公義精神的語言政策。該書有四章與語言政策相關，即 3.台灣的語言衝突，4.國語運動與日語運動——比較的研究，11.廣電法和影視中的語言問題，13.各國的語言政策。由語言生態的調查到問題意識的提出，凸顯台灣語言政策的偏頗，可視為具有宏觀視野的「語言政策」白皮書。

筆者生於 1946 年，屬於土生土長的台灣閩南族群，作為書中研究社群的一份子，感受特別深刻。因此，去年夏天偶然在書店邂逅了廈門大學許長安教授的這本《台灣語文政策概述》，如獲至寶，十分欣喜，心想終於有關心兩岸語文現況的同行，為台灣語文政策拔刀，他山之石，可以攻錯，即刻想一窺究竟大陸學者如何處理這個敏感的課題。

二、搶眼

打開本書「目錄」，搶入眼簾的是全書分為兩部分，第一部份、中華語文在台灣傳承，由明鄭到日佔（日本佔領時期）分兩章。第二部分、台灣地區的語文政策，下分三章，分別是：一、國民黨執政時期（1945—2000），二、民進黨執政時期（2000—2008），三、國民黨重新執政時期（2008—）。書末有四個附錄及參考書目。作者於前言中指出：「本書概述台灣地區各個歷史時期的語文政策，重點是台灣光復以後的語言政策。」同時說明著書目的是「爲了和台灣學者共商海峽兩岸的語文問題，我們首先要了解台灣的語文政策和語文情況。本書的目的就是要爲大陸語文學界和有關部門提供詳細資料，作爲研究台灣語文問題和制定對台語文政策的參考。」作者通過長期蒐集資料，非常詳實地把各項語文政策與決策過程的新聞事件併陳，增加政策內容的可讀性，並且引述若干罕見資料說明政策原委，把部分資料做爲附錄列出，凡此均可見作者別具匠心的搭橋工作。

最搶眼的章節莫過於第二部分第二章民進黨執政時期，共分兩節，針對民進黨執政8年期間的語文相關事務歸納成12項子目：

一、調整語文機構

- （一）改組「國語推行委員會」
- （二）成立「國家對外華語文教學政策委員會」

二、推動「去中國化」的語文政策

- （一）通過「通用拼音」爲中文譯音系統
- （二）策劃英語爲「官方語言」
- （三）制定所謂「語言平等法」和「語言發展法」
- （四）廢止「國語推行辦法」
- （五）實施鄉土語言教學
- （六）公務員考試採用方言命題
- （七）削減國語文教學時數和文言文比重
- （八）修改教科書用詞
- （九）推行以「正體字」爲主體的對外華語文教學
- （十）擬議制定「俗體字表」

其中最大的缺失是過度誇大通用拼音事件的爭議，同時忽略了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的調整、辦理國小閩客語教材的審查、舉辦台灣閩南語支援教師的認證、國教司爲

聘任母語支援教師而釋出的「2688 專案」、母語日教學及獎勵台語文學獎等項目。

此外，把國語會委員一年一聘的更替當作調整機構也不符事實。教育部數十年的工作有其持續性。因此有關國語文的政策，如廢止不合時宜的「國語推行辦法」，實施鄉土語言教學，出自課綱微調小組的專業考量而調整國語文教學時數和文言文比重，都是長期語文教育的一環。制定「語言平等法」和「語言發展法」，則是順應世界潮流，也是台灣邁向多元文化價值的展現。把這些符合台灣教育改革的環節，孤立起來和二、三個突發性的事件（如宣示英文可做官方語言、公務人員特考試題摻入方言歌謠）羅織成「推動去中國化的語文政策」，並渲染為「受到廣大台灣同胞的反對」（頁 1），並不是一種客觀的報導，如果作者能透過黃宣範教授的研究，深入了解台灣的多元文化是具有政治民主、社會自由的進步意義，並且對中華文化在台灣的傳承有信心，應該不必擔心民進黨的追求獨立或去中國化。

民進黨執政後對大學系所的調整，有一項重大的政策就是成立將近二十個台灣研究所，包括台灣文學研究所，五個台灣語文系或文學系，此為攸關語文政策施行的歷史性創舉，本書竟隻字未提。

以下針對「通用拼音」的爭議略作補充。「通用拼音」是 2000 年陳水扁政府執政後第一件由國語推行委員會主導的攸關國家語文工具變革的頭號新聞事件。1999 年劉兆玄擔任行政院副院長時，已拍板定調，放棄窒礙難行的「注音符號第二式」，決定採用漢語拼音，2000 年 9 月 16 日國語會全體委員會卻以 14 票對 6 票否決了「漢語拼音」的微調版，改用調整幅度較大的「通用拼音」，主導這次表決的余伯泉委員乃通用拼音的設計人，中研院民族所助理研究員，在 1997 年陳水扁任市長時，參與北市客家語教材的編輯，由於客家話語音屬性適合使用漢語拼音，因此，當李登輝主政期間，時任行政院教改推動小組召集人的中研院院長李遠哲，認為注音符號無法承擔一套通用台灣各族語及閩客語母語教學的音標系統，就有人想要設計這麼一套通用拼音。由於漢語拼音已是現成的國語系統，余氏真正想解決的是如何使閩南語設計出與漢語拼音相容的符號，無奈國語會 1988 年公告的 TLPA（台灣語言標音符號）是教會羅馬字（俗稱白話字）的修訂版，兩套系統多相容，僅有塞擦音的 c、ch 與教會羅馬字的 ch、chh 起衝突，兩套系統的共同點是保留國際音標的濁音 b、g 標示閩南語的濁塞音，這就與「漢語拼音」系統不相容，余氏竟設計出閩南語 A、B 兩式，一式通及 TLPA 及教羅，另一式即遷就漢語拼音的方式，這套以 p、t、k 表示送氣清音，b、d、g 表示不送氣清音的模式，改動原有使用教羅及 TLPA 的習慣，不相容處太多，且不符合多數辭典及基督教長老教會一百多年來的白話字文獻，同時原住民語言的濁音系統也不可能遷就漢語拼音。

根據個人的觀察，改組後的「國語推行委員會」有半數是語言運動家，多數屬於本土派，對於漢語譯音符號的歷史也不熟悉，對於「漢語拼音」本有排拒心態，因此容易接納余氏的說帖，局部改易漢語拼音的不合習慣部分，作為通用拼音的基礎。國語會開了幾次會，竟出現一堆包裹式的提案，想解決對國民黨執政期的一些不滿方案，包括確定台灣語言名稱、給教會羅馬字還一個公道等提案，開了幾次會之後，通用拼音成為強勢的方案，與會學者有的雖不贊成，亦提不出對治方案，最後才有「通用拼音」壓倒「漢語拼音」的結果。個人認為這是政黨輪替後，語言決策素質的轉向，有心人運作所迸出的火花，最初實與「去中國化」無關。此事也反映國民黨政府對譯音符號的長期懈怠，任由國語羅馬字荒廢六十年，而不求改訂，恐怕是國共長期鬥爭，漢賊不兩立的心態，導致不重視拼音進而禁止教會羅馬字，都是害怕漢字拉丁化的恐懼心態。基於以上的認知，個人不相信通用拼音與民進黨的「去中國化」有必然關聯，但是執政後期若干措施矯枉過正，不惜進行意識型態的大對抗，確與民進黨的理想性格有關。

三、對台灣推行國語政策的肯定

綜觀本書敘述國民黨二次執政的語文政策，集中體現在前期 55 年（1945-2000），又按政治環境的氛圍分為光復時期（1945-1949）、戒嚴時期（1949-1986）和解嚴時期（1987-2000），每期詳列政策主題及相關措施，如光復初期主要項目是制定國語政策，實施國語教育，配套措施是成立推行機構、進行理論建設、創辦《國語日報》。戒嚴時期則理出四個政策：（一）國語政策、（二）文體政策、（三）文字政策、（四）拼音政策。國語政策包括國語教育，附列學術團體（中國語文學會，世界華文教育協進會），文體政策包括新聞稿改革和公文改革，文字政策包括簡化漢字、標準字體、標準行書、中文排列方式到中文電腦化。筆者認為這是全書的精華，內容最為完備，最具可讀性。「拼音政策」包括推行注音符號，修訂國語羅馬字及禁止教會羅馬字，本項應正名為「標音政策」，因為注音符號不同於「拼音」。若保留拼音政策，當刪除第一項「推行注音符號」，僅在第二項說明注音與拼音的不同功能，區別為二式的用意，因注音符號的推行已包括在前述的國語教育之中。解嚴時期的三個項目為：（一）國語政策起變化、含對前期政策的兩項否定及「所謂母語教育端上檯面」，作者在「母語教育」前加上「所謂」兩字，是一種批判口氣，完全忽視解嚴時期的社會解放的現實。（二）拼音政策大討論，譯音符號修訂為第二式的爭議及鄉土語言音標之爭。（三）語文標準陸續出檯，列舉國語會主導的各種語文手冊 8 種，包括《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國語一字多音審訂表》、《異體字典》三項突出的成果，尤其異體字典 1995-2000 年由台師大國文研究所主持整理，費時 5 年，並陸續增補修訂，到 2004 年已是網路版第 5 版，這一系列成果實應歸功於字典編輯委員會主委李鑑教授領導的團隊及負責辭典修訂的字樣學專家曾榮汾教授是幕後的功臣，台

灣師大國文研究所對漢字標準字體所做的長期貢獻值得肯定。本書作者不厭其煩引用各種手冊的序文及若干體例書影，亦可見他對本期語文標準工作的肯定。相信這些文獻可以提供大陸語文學界有關台灣語文規範的全體大用，不啻為一座溝通兩岸語文異同的「立交橋」。

四、語文風格

本書作者是廈門大學研究語文現代化的名家，長期關懷兩岸語文異同，因此才能寫出這本看似輕巧的《台灣語文政策概述》，表面上是概述，但觸及兩岸語文共同的議題甚多，而且每個標題，均能用最精簡的文字呈現最翔實的政策之前因後果，僅有少數因資料掌握不全，略有遺珠之憾。

語言政策與權力的關係本具雙向性，要求旁觀者沒有個人的立場本屬不易，但筆者每讀完一段作者具有總結性的批評文字，不免有急於想知道作者對下一個事件會有怎樣的偏見，這就是本書作者語言風格的一部份，作者對藍綠儘管有其個人立場，但總是把蒐集到的資料盡可能地讓正反意見兩面俱呈。例如描述 2004 年 11 月至 2006 年 5 月有關「削減國語文教學時數和文言文比重」的紛爭，提到這個爭議的兩造是王開府、余光中等人的「搶救國文教育聯盟」，與教育部長杜正勝和「高中國文九五暫綱小組」的對壘，前者每隔兩月集會一次，發出一波攻勢，但杜正勝以行政程序駁回，甚至批評余光中等人是「腦袋沒有轉過來」、「十分好笑」，這種語言激起了親民黨立委劉文雄等立委的砲火，逼得行政院長蘇貞昌不得不為杜解圍、打圓場，部分台語文相關學者也決議向余光中下挑戰書，要求公開辯論，同時由 38 個本土社團共同組成「搶救白話文聯盟」，強調推動台語文、採用羅馬字拼音、推動全球化；另一方的「搶救國文教育聯盟」最後與學界正式成立「中華語文教育協進會」，推舉余光中為理事長、王開府為秘書長，也拉高了身段。（頁 185-188）這場語文教學的論爭，竟有如一篇武俠小說，充滿刀光劍影，充分體現台灣社會的活力，作者轉述之餘，也不忘在結束語沒有保留地揶揄：

以上所述關於削弱國語文教學的要害，正如「搶救國文教育聯盟」指出的，是為了「去中國化」。五四時期反對文言文目的是反封建，而台灣當局削減文言文教學的目的，卻是為了「去中國化」，性質完全不同。（頁 188）

作者自己跳上擂台秀一下，這就是本書語言風格的勝處。

五、耐人尋味的藏詞遊戲

兩岸文人都有相同的經驗，在戒嚴時期因文字賈禍者大有人在，兩岸開放三通以前，許多懷鄉的遊子，常因與大陸親友輾轉通信而受到約談。現在兩岸已開放自由行，而敵我意識仍時而浮沈。兩岸語文的交流，也呈現一些文字的偏執，就是礙於官方的立場，不便直呼台灣中央政府機構的名稱，於是本書充滿了如下的代語，例如：台行政主管部門（行政院）、台教育主管部門（教育部）、經濟主管部門（經濟部）、內務主管機構（內政部）、外務主管機構（外交部）、台立法機構（立法院），在這些代語中，部門與機構通用，前面時而冠上「台」字。以下舉一段文例：

1993年3月30日，內務主管部門負責人吳伯雄和教育主管部門負責人郭為藩在立法機構表示：過去單語政策對「母語」不尊重是一種過失。（頁93）

偏偏這些機構在書中出現的頻率很高，對台灣讀者來說，恐怕需要「腦筋急轉彎」才能弄清楚。這種現象只能說明中國知識份子政治修辭學的高超，衷心期待這種正名主義的修辭學早日退隱。

六、結語

邂逅此書迄今已歷半年之久，爲了完成這篇靈光一閃的「讀後」，不得不再三捧讀本書。書雖名「概述」，實際卻涵蓋了四百年來台灣語文生態的歷史軌跡，而筆者前半生數十寒暑也都籠罩在這些「政策」之網中，但當局者迷，「身在此山中」未必是筆者寫這篇書評的優勢。只是，作證也好，補充旁白也好，本是一個語文同行應盡的言責，爰就讀後一得就教於方家。

引用書目

斯波斯基（Bernard Sposky）著、張治國譯，2011，《語言政策——社會語言學中的重要論題》，北京：商務印書館。

黃宣範，2004，《語言、社會與族群意識——台灣語言社會學的研究》，台北：文鶴出版社（新一版）。